

 2022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61006

单位名称：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根据《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社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包括：社区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老年人、慢性病人管理健康等。

社区居民基本医疗，为社区居民提供安全有效、便捷经济的医疗服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本级)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13.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268.73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88.6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1.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37.5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0.7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10.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69.35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07.0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36.20
	30			61	
总计	31	1,747.19	总计	62	1,747.1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70.79	813.42		268.73			88.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1	61.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02	61.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74	37.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2	15.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6	7.76					
20808	抚恤	0.79	0.7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79	0.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7.34	739.97		268.73			88.6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43.99	186.62		268.73			88.65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513.99	156.62		268.73			88.65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0.00	30.00					
21004	公共卫生	522.82	522.8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22.00	522.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82	0.82					
21006	中医药	13.00	13.0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13.00	1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3	17.5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5	6.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98	10.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4	11.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4	11.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4	11.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10.99	624.66	786.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1	61.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02	61.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74	37.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2	15.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6	7.76				
20808	抚恤	0.79	0.7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79	0.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7.54	551.21	786.33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84.19	533.68	250.51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754.19	533.68	220.51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0.00		30.00			
21004	公共卫生	522.82		522.8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22.00		522.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82		0.82			
21006	中医药	13.00		13.0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13.00		1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3	17.5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5	6.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98	10.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4	11.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4	11.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4	11.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13.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40	61.81	61.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39.97	739.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64	11.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13.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813.42	813.4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13.42	总计	64	813.42	813.4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13.42	218.25	595.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1	61.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02	61.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74	37.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2	15.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6	7.76	
20808	抚恤	0.79	0.7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79	0.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9.97	144.80	595.17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86.62	127.27	59.35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56.62	127.27	29.35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0.00		30.00
21004	公共卫生	522.82		522.8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22.00		522.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82		0.82
21006	中医药	13.00		13.0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13.00		1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3	17.5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5	6.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98	10.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4	11.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4	11.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4	11.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2.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7.39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8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8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1.54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5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76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5	30208	取暖费	6.5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9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3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7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7.7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7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11.71	公用经费合计						6.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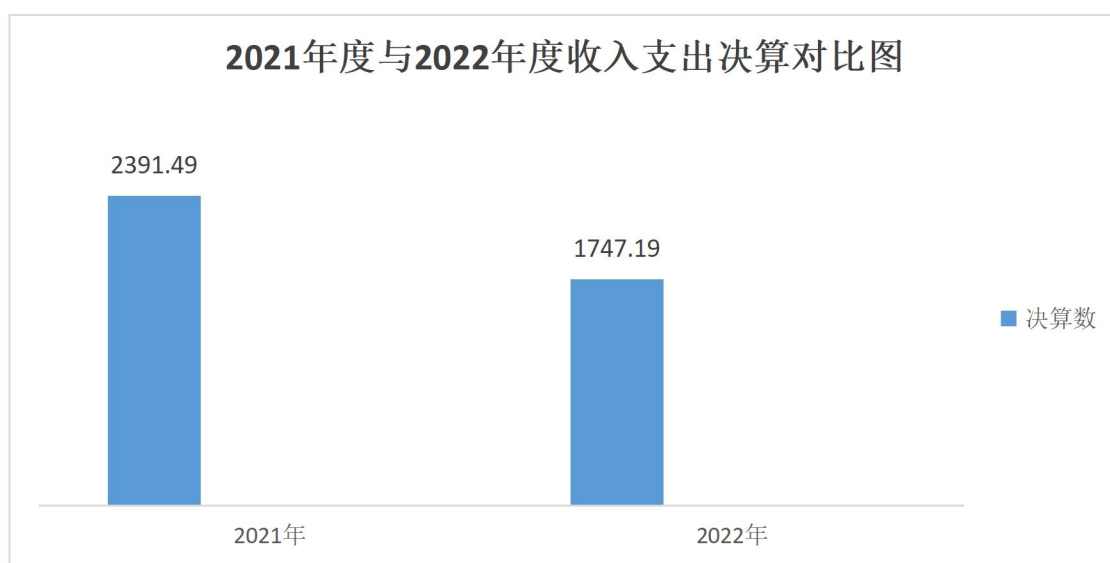
注：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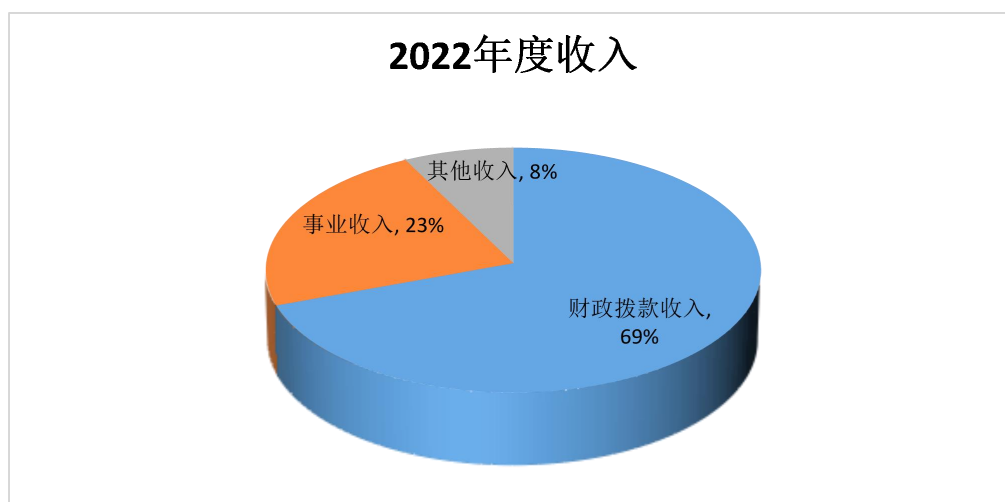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747.19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644.3 万元，下降 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设备购置经费减少、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收入减少、乡村一体化补助资金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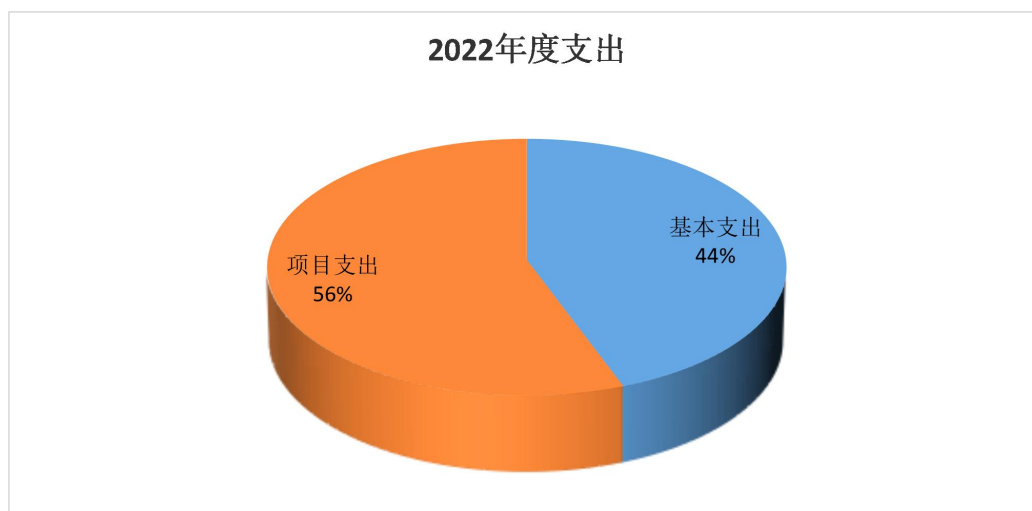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收入合计1170.7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13.42万元，占69%；事业收入268.73万元，占23%；其他收入88.64万元，占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支出合计1410.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24.66万元，占44%；项目支出786.33万元，占5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2021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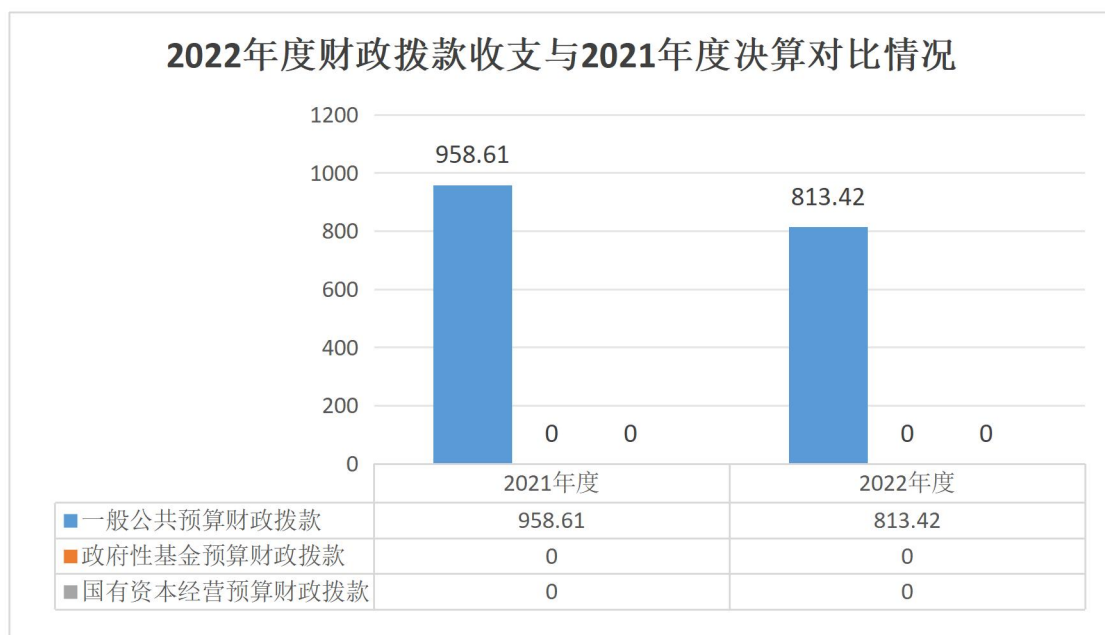
本单位2022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813.42万元，比2021年度减少145.19万元，降低15%，主要是设备购置资金减少、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收入减少、乡村一体化补助资金收入减少；本年支出813.42万元，减少145.19万元，降低15%，主要是设备购置资金支出减少、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支出减少、乡村一体化补助资金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813.42万元，比上年减少145.19万元，降低15%，主要是设备购置资金减少、基本公

共卫生补助资金收入减少、乡村一体化补助资金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813.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5.19 万元，降低 15%，主要是设备购置资金支出减少、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支出减少、乡村一体化补助资金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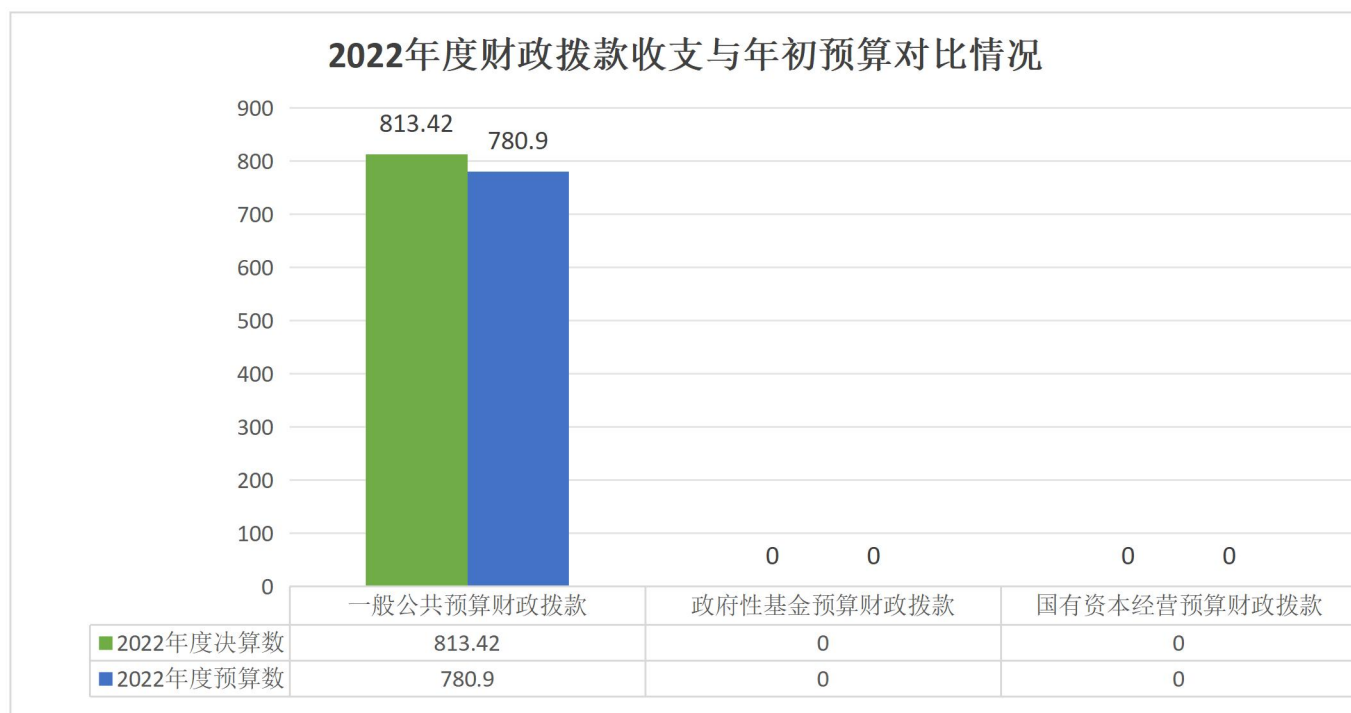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13.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比年初预算增加 32.5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经费及项目资金；本年支出 813.42 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104%，比年初预算增加 32.5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经费及项目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4%，比年初预算增加 32.52 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及项目资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4%，比年初预算增加 32.52 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及项目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持平。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13.4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1.81 万元，占 8%；卫生健康（类）支出：739.97 万元，占 91%；住房保障（类）支出 11.64 万元，占 1%。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8.2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1.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54 万元，主要包括取暖费。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数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

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数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经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经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性质为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故2022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7.65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7.6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6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595.1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实际支出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实际支出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 6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序号	主管单位（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调整后）	自评 得分	自评 等级
1	卫健局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29.35	97	优
2	卫健局	（提前下达）秦财社[2021]65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473	97	优
3	卫健局	（提前下达）秦财社[2021]65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30	98	优
4	卫健局	（提前下达）秦财社[2021]57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	13	96	优
5	卫健局	（提前下达）秦财社[2021]65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0.82	96	优
6	卫健局	（上级）秦财社[2021]644号关于下达2021年市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第二批]	49	97	优

(1)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全自动生化分析仪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29.35万元,完成预算的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设备购置投入日常业务工作使用;未发现问题。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6-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0	到位数			29.350000	执行数			29.350000	97.83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9.3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9.35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日常医疗服务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日常医疗服务工作正常运转;					100.00	
	维护医疗机构的公益性;					维护医疗机构的公益性;					100.00	
	保障日常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日常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正常运转;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使用设备的人次数量	每年使用设备的人次数量	5.00 ≥	8000		人次	≥8000人次	完成	5	
		数量指标	购置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数;新购置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购置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数;新购置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5.00 ≥	1		台(套)	1台(套)	完成	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率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采购设备到位时间	采购设备到位时间	10.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前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设备单;每台设备购置成本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设备单;每台设备购置成本	10.00 ≤	30		万元	30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设备可使用年限	10.00 ≥	5		年	5年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为群众提供日常基本	保障为群众提供日常基本	10.00 文字描述			目标达成情况	目标达成情况	完成	9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为群众提供日常医疗	保障为群众提供日常医疗	10.00 文字描述			目标达成情况	目标达成情况	完成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就医患者满意度	就医患者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完成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政府采购,已投入医疗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业务使用。										
	填报人:	付羽			联系电话:	8055090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照偏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 (提前下达)秦财社[2021]65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秦财社[2021]65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73万元，执行数为4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管理人群健康检查、健康宣传、健康随访、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医养结合等工作、免费向辖区内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实施国家原12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以及从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中划入的妇幼卫生、老年健康服务、医养结合、卫生应急、孕前检查等内容；未发现问题。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秦财社[2021]65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项目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6-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73.000000	到位数		473.000000	执行数		473.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7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7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73.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管理人群健康检查、健康宣传、健康随访、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医养结合等工作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管理人群健康检查、健康宣传、健康随访、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医养结合				100.00			
	免费向辖区内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免费向辖区内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0.00			
	实施国家原12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以及从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中划入的妇幼卫生、老年健康服务、医养结合、				实施国家原12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以及从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中划入的妇幼卫生、老年健康服务、医养结合、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绩效目标表	10.00	≥	95	%	95%	95	完成	9	
			符合《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建立电子健康档案要求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绩效目标表	20.00	文字描述		参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参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完成	1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完成时限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绩效目标表	10.00	文字描述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完成	10	
	成本指标	12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成本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绩效目标表	10.00	文字描述		参照2021年度人均79元	参照2021年度人均79元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绩效目标表	10.00	文字描述		逐步缩小	逐步缩小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绩效目标表	10.00	文字描述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绩效目标表	5.00	≥	95	%	95	95	完成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绩效目标表	5.00	≥	95	%	95	95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绩效目标表	10						10
	自评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持续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不断完善国家标准内容。											
填报人:	付羽				联系电话:	8055090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结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一致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2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偏离幅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3) (提前下达) 秦财社[2021]659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提前下达) 秦财社[2021]659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 执行数为30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完成弥补经常性收支差额、保障基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医改政策; 未发现问题。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秦财社[2021]659号 关于提前下达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6-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0	到位数	30.000000	执行数	3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弥补经常性收支差额				弥补经常性收支差额				100.00		
	保障基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医改政策				保障基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医改政策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保障开展基本医疗服务		10.00	≥	95	%	98	完成	9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20.00	文字描述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完成	2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00	≤	30	万元	30万元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实行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实行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		10.00	文字描述		按照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	按照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	完成	9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执行时间		15.00	文字描述		中长期	中长期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医疗机构继续执行基:不断开展基本药物制度服		15.00	文字描述		长期	长期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文字描述		不断提高政策执行力度	不断提高政策执行力度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继续开展医改服务, 保障基层基本药物补助制度业务开展。										
填报人:	付羽			联系电话:	8055090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p> <p>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p> <p>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p> <p>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4) (提前下达) 秦财社[2021]577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秦财社[2021]577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3万元,执行数为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基层中医馆建设项目,发展中医药服务能力;未发现问题。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秦财社[2021]577号 关于提前下达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6-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3.000000	到位数		13.000000	执行数		13.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3.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				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				100.00		
	基层中医馆建设项目,发展中医药服务能力。				基层中医馆建设项目,发展中医药服务能力。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中医馆建设项目	10.00	文字描述	1个	1个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中医馆建设质量	符合国家建设中医馆项目	20.00	文字描述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	完成	19	
	成本指标	按总成本控制		控制在预算成本内	15.00	≤	13万元	13万元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5.00	文字描述	2022年12月份前完成	2022年12月份前完成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中医馆建设项目,发	中医药发展资金	15.00	文字描述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完成	13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中医药服务能力		中医药发展资金	15.00	文字描述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完成	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患者满意度	中医药发展资金	10.00	≥	95%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持续开展中医馆能力提升服务,做好基层医疗中医馆服务,弥补基层中医能力不足问题。										
填报人:	付羽			联系电话:	8055090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位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5) (提前下达) 秦财社[2021]658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提前下达) 秦财社[2021]658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0.82万元, 执行数为0.82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完成开展辖区内严重精神障碍人群管理随访调查及健康体检等工作、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 未发现问题。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秦财社[2021]658号 关于提前下达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6-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820000	到位数		0.820000	执行数		0.82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8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8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82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开展辖区内严重精神障碍人群管理随访调查及健康体检等工作				开展辖区内严重精神障碍人群管理随访调查及健康体检等工作				100.00		
	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				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已管理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已管理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10.00	≥	90	%	95	完成	9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绩效项目		20.00		文字描述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	完成	19
		时效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完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绩效项目	10.00		文字描述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完成	8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健	10.00		文字描述	人均80元	人均80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省重大传染病疫情总体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绩效项目	20.00		文字描述	全面加强	全面加强	完成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绩效项目	10.00		文字描述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策知晓率	政策知晓率	5.00		文字描述	加强严重精神障碍管理	加强严重精神障碍管理及	完成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患者对基层医疗机构服务	患者对基层医疗机构服务	5.00	≥	90	%	null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持续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 按照国家标准执行。										
填报人:	付羽			联系电话:	8055090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偏离幅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6) (上级) 秦财社[2021]644 号关于下达 2021 年市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第二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上级) 秦财社[2021]644 号关于下达 2021 年市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第二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9 万元, 执行数为 49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完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管理人群健康检查、健康宣传、健康随访、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医养结合等工作、免费向辖区内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实施国家原 12 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以及从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中划入的妇幼卫生、老年健康服务、医养结合、卫生应急、孕前检查等内容; 未发现问题。

附件1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上级)秦财社[2021]644号关于下达2021年市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第二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961006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9			到位数	49	执行数	49		
	其中:财政资金	49			其中:财政资金	49	其中:财政资金	4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管理人群健康检查、健康宣传、健康随访、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医养结合等工作。2、免费向辖区内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3、实施国家原12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以及从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中划入的妇幼卫生、老年健康服务、医养结合、卫生应急、孕前检查等内容。				1、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管理人群健康检查、健康宣传、健康随访、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医养结合等工作。2、免费向辖区内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3、实施国家原12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以及从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中划入的妇幼卫生、老年健康服务、医养结合、卫生应急、孕前检查等内容。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10.00	≥	95	%	0.95	完成	9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建立电子健康档案要求	20.00	文字描述		参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	参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	完成	18
		时效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完成时限	10.00	文字描述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完成	10
		成本指标	12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成本	10.00	文字描述		参照2021年度人均79元	参照2021年度人均79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10.00	文字描述		逐步缩小	逐步缩小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10.00	文字描述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民健康水平不断提升	10.00	文字描述		全面加强	全面加强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综合知晓率	5.00	≥	95	%	9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5.00	≥	95	%	95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00						10
	自评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持续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不断完善国家标准内容。									
填报人:	付羽			联系电话:			8055090			
<p>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三) 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附件1:					
2022年度区级部门绩效自评情况统计表（项目类）					
（部门汇总）					
填报部门（盖章）：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填报时间：2023年3月23日		
项目资金情况	2022年度项目支出总额	2022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其中：中央资金（万元）	503.82	516.82	516.82	100
	省级资金（万元）				
	市级资金（万元）		49	49	
	其他资金（万元）	30	29.35	29.35	
项目自评数量	2022年度项目个数（个）	6		自评覆盖率（%）	100
	有效自评项目个数（个）	6			
	有效自评中未自评项目个数（个）	项目____（个）。未自评原因：			
部门绩效管理 及指标体系建 立情况	绩效目标个数	6个	自评结果情况 优：90（含）- 100分；良：80 （含）-90分；中 60（含）-80分； 差：60分以下。	优（90分以上）	6个
	所有自评项目数量、质量、 时效、成本、经济效益、社 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 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的指 标总数	6个		良（80-90分）	个
				中（60-80分）	个
	自评整改问题数量	6个		差（60分以下）	个
填表人：付羽			联系电话：8055090		
备注：1. 上述数据需与《2022年度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相符。2. 此表为汇总表，包含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所有项目情况，由预算部门负责汇总报送。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7 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